

M U L I N G D O N G W U W E N X U E X I L I



白天鹅儿童文学书系

牧铃动物文学系列

忠犬的背叛

牧 铃 著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Top 100 Publishing Houses in China

牧铃动物文学系列

ZHONGQUAN DE BEIPAN

忠犬的背叛

牧 铃 著



接力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忠犬的背叛/牧铃著;林冬绘.—南宁:接力出版社,2014.1
(牧铃动物文学系列)
ISBN 978-7-5448-3242-7

I. ①忠… II. ①牧… ②林…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67726 号

责任编辑:邓文华 美术编辑:李睿 装帧设计:李睿
责任校对:张琦锋 责任监印:刘冬 媒介主理:詹悦
社长:黄俭 总编辑:白冰
出版发行:接力出版社 社址:广西南宁市园湖南路9号 邮编:530022
电话:010-65546561 (发行部) 传真:010-65545210 (发行部)
<http://www.jielibj.com> E-mail:jieli@jielibook.com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制: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印刷厂
开本:890毫米×1240毫米 1/32 印张:5.625 字数:100千字
版次:2014年1月第1版 印次:2014年2月第2次印刷
印数:25 001—35 000册 定价:1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如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010-65545440

 关于本书的主角

△十四岁那年，我到一個山区牧场当上了一名“牛仔”。牧场有不少牧犬，这本小书里要讲到的“暴雪”，就是它们中的一员。关于它的故事，我曾经在短篇小说《猛犬暴雪》中有过简要的描述。但直到我重访牧场和儿时老友，才产生了要为暴雪写一本书的冲动。这么说，您一定认为这条狗与我有过相当不错的交情吧？事实恰恰相反——由于它的傲气和残忍，我和几位同龄小伙伴对它都没有好印象。我们怕它，恨它，还联手捉弄过它。后来……

△……这条高傲的牧犬压根儿没有正眼瞧过我。我只是一个小徒工，它却称得上全牧场首屈一指的猛犬，一位元老级人物。五年前，老场长创办牧场之初，它的母亲就随一批怀孕的良种奶牛远渡重洋，来到了这片大山之中。

那会儿，暴雪还在它母亲的肚子里。

买奶牛送犊子，是乳产业的行规。捎带送一条名贵牧犬还怀有狗娃儿，就全是看在老场长的面子上了——老场长出过留学的年轻时代，曾在人家那大牧场里实习过。

一个月后，暴雪成了新牧场上降生的第一条小牧犬……

△……成年后的暴雪比它母亲更加壮实。它轻易不吭声。一旦它发出带爆破音的咆哮、如同出膛炮弹般发起攻击，我想，无论多么镇定的对手也得毛骨悚然；胆子稍小的，甚至会斗志顿失，精神彻底崩溃掉……它拥有绝对的实力！

△……它直接撞入金钱豹怀里，死死咬住人家的胸脯不放。那头比它大上一倍的豹子蜷缩成弓形，四肢一齐用力，将暴雪像撕膏药似的撕扯下来，掼向崖壁……暴雪被摔得头破血流，嘴里依旧紧咬着一大块老豹的皮肉……

△……暴雪不再上当。它纵身扑翻母狼，干净利索地咬断了喉管……

△……从不缺乏勇气的暴雪，便永远是蛇类的克星。

△……一团灿白从绿荫中飞出，坠到坡底，大公狼便在

下一瞬间被拽离了老曹，跟暴雪撕咬着翻滚而下，直达暮色深沉的谷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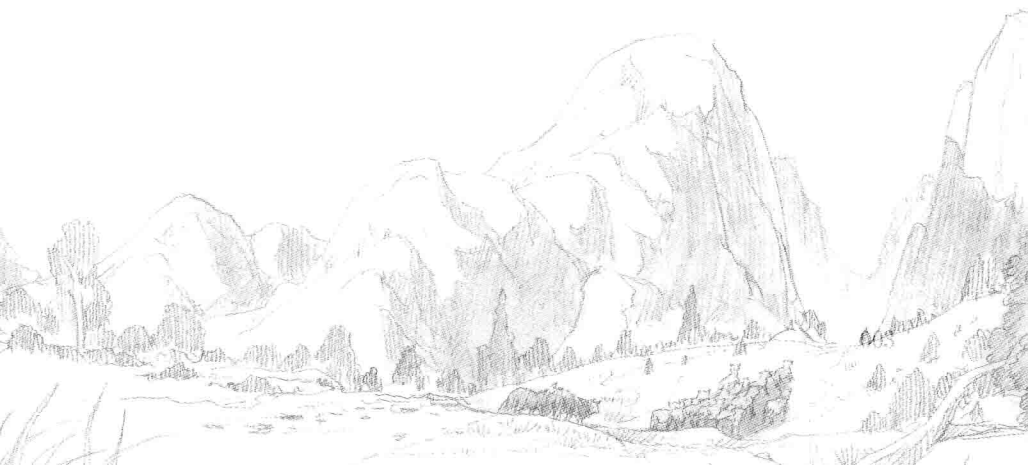
△……云豹挣扎，抓挠；暴雪忍受着利爪切割皮肉的痛苦，越咬越紧……终于，凶悍的小霸王一命呜呼，暴雪也因精疲力竭而瘫软在地……

△暴雪紧跟着跳起，咬住野猪后腿，强行将那家伙从空中拽落……

△……暴雪留给牧场的纪念，只剩下那个缀满野兽爪牙的断项圈……

△……大狗站住，回过身，疑惑地看了看我——这是它第一次正眼瞅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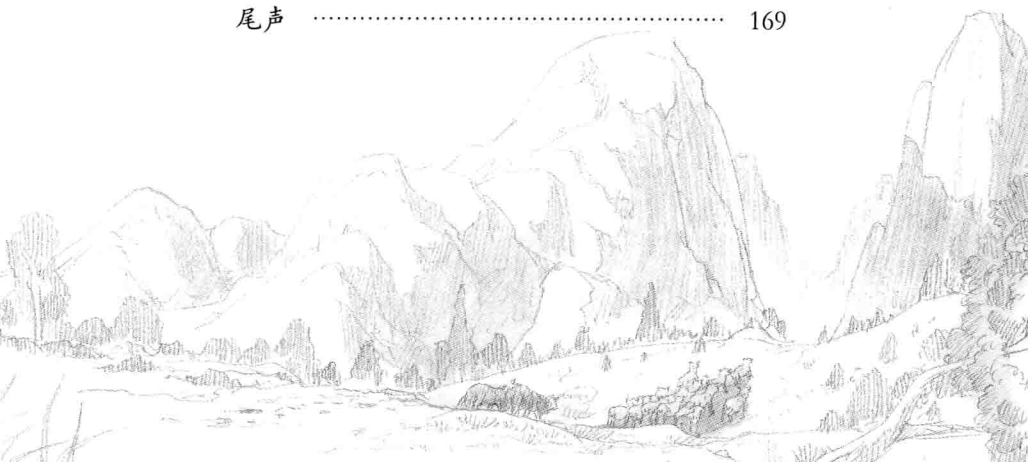
……





目 录

关于本书的主角	001
序章 牧场上出生的狗娃儿	001
一 牧犬母子	009
二 强化训练	034
三 绝对服从	054
四 牧场上的猛犬	067
五 歼灭战	090
六 公平决斗	111
七 罪狗	130
八 重逢与永别	155
尾声	169



序章 牧场上出生的狗娃儿



牧

工们给胖乎乎的独生狗崽儿取了“暴雪”这么个野味儿十足的名字，指望它顺利长大，而且变得凶猛强悍。

可是，在荒山野岭间开辟的新牧场上，活泼好动的狗娃儿休想平平安安地成长。那儿残存的野生动物，将一再让它领教荒野的冷酷。出生不满百日，暴雪就为它的好奇和“多动症”付出了惨重代价。

那是五月。深红浅紫的山花将草场装饰成一片浮动的彩浪，小暴雪追逐着蝴蝶，忘乎所以地远离了母亲和牧群。前方，一条在草丛中哧溜溜滑行的长花蛇吸引了它的全部注意力。狗娃儿追上去，踩住了花蛇的尾端……

两枚凸露的钩牙突然朝它扎来。小狗本能地打了个滚儿，躲过了那致命的袭击。它看清了一颗高擎的蛇头。嗷！嗷嗷！它冲着蛇脑袋咆哮。这厉害的一招曾帮它吓跑过狍子和草鹞，应该同样能赶走讨厌的蛇。它怎么也想不到，眼前这张嘴露牙的家伙恰恰是个聋子，再大声的叫嚷，给蛇的感觉也不过像轻风拂面而已。毒蛇丝毫没有迟疑，就对狗娃儿发起了第二次闪电攻势。

两枚剧毒的尖牙霎时扎进了小狗的面颊……



等牧工老曹循着狗娃儿的惨叫赶来，感觉到人足蹬地的行凶者早已远遁。老曹费了好大劲儿，才从狗脸的短毛下找到了两处被毒牙咬过的痕迹。倘若人被毒蛇咬伤，可以用吮吸毒液的方式减轻一点毒性；但从狗儿长毛的脸上他什么也没吸出，只沾了一嘴毛。老曹急了，他从遍地野草中挑选了一些据说能抗蛇毒的药草，用粗糙的大巴掌搓揉成泥，将沥出的绿色草汁抹上伤口。

他的急救没起到任何作用，狗儿被咬的部位迅速肿胀起来。老曹只得抱起小狗匆匆跑回场部，向兽医求救。

傍晚的牧场上响起了牛角号声。驱赶牛羊回栏时牧工们看到，暴雪的脑袋膨胀得让它像一匹小河马了。它趴在场部那霞光映红的栅栏门外，口吐白沫；被面部肿胀挤压得只剩两道细缝的双眼不停地流泪。泪水流经变形的脖子往下滴沥，那儿长了个鸡蛋大的疙瘩——因蛇毒诱发的淋巴结肿大。

兽医叹息着说，弄不到血清，狗娃儿很难活过今晚啦。

暴雪的母亲，那条叫丽莎的短毛大狗走过来。它嗅了嗅儿子，一口咬住背部，不声不响地朝场部侧后的小山跑去。

除了给小家伙找一处坟地，丽莎还能干些什么呢？

2

次日，丽莎照样上牧场履行它牧犬的职责。只不过，每隔一两个小时它总要单独跑开，几分钟后又自己回来。还用说吗，它是去照料儿子的坟墓。担心獾子和狐狸挖掘，这位伤心的母亲恨不得整天守在那儿；训练有素的牧犬的责任心，又使它不愿放弃本分的工作……

出乎所有人的意料，两天后的一个早晨，当大牧犬丽莎精神抖擞地走上草场时，大伙看到了死里逃生的暴雪。它步履蹒跚地跟在母亲身后，耷拉着的脑袋依旧肿得像河马脑袋，脖子上脱了好多毛，鼓胀的“鸡蛋”出现了折皱，如同泄了气的气球；眼睛只稍稍睁开了点儿。

但它活着！

这已经算得上奇迹了！兽医曾根据牙印判断，攻击小狗的是剧毒的尖吻蝾——要知道，那种蛇咬伤的人如果不及时抢救并注射相应的血清，一般不能活过四小时。

难道小狗崽子有啥子特异功能？

有人猜测丽莎给儿子嚼食了某种草药。山里人坚信，狗认识的蛇药比医生还要多，进口的“洋狗”，应该也不例外。

兽医当然不信这种缺乏理论根据的传言。按他分析，小暴雪能挺过这一关，除了倚仗它自身产生的抗体外，只有一个可能，那就是尖吻蝾咬它时刚刚进食不久，牙根的毒囊里尚未积蓄起足够杀死一条小狗的毒液。

不管是啥原因吧，反正小暴雪捡回了一条命。中午，它喝下了一大碗牛奶；到晚餐时，狗娃儿食量恢复了正常。它的“河马脑袋”也慢慢消了肿。又过了两三天，脑袋正常了，淋巴结肿大也消散了。

但愿这次事故能使它得到教训，别再那么冒失！

牧场上隐蔽性极强的毒蛇却总是令人防不胜防。几天之后，暴雪在掏耗子洞时又遭到毒蛇暗算，这一回咬的是前脚。被咬处从爪子一直肿上了前胛……丽莎又一次把它带走了。人们不再为它的性命担忧。牧工们迷信狗有本领自疗，兽医则寄希望于狗娃儿良好的先天体质。偏偏这一次小暴雪久久未能康复，一颠一跛地熬了好长时间。就在大伙以为它将要落下终生残疾时，狗娃儿忽然又能跑能跳，健康如初了。

那以后……老牧工甚至记不起暴雪小时候给蛇咬过多少次。反正它身上蛇咬造成的肿胀此消彼长，简直成了家常便饭。暴雪一概熬了过来，而且中毒的症状一次比一次更轻微。

几乎所有野兽家畜对蛇都有一种天然的恐惧。就算再勇

猛，多次被蛇所咬，也能使动物产生条件反射，老远看到那种东西便胆战心寒、落荒而逃，甚至，见到与蛇相似的绳索、藤条，也得打个哆嗦。暴雪与众不同。毒蛇没吓着它，倒在它脑瓜里种下了仇恨。它跟蛇相遇的机会比任何狗都多，这让老曹怀疑这个冒失鬼是不是在主动搜索那种冷血杀手。

果然，没过多久，年幼的暴雪就在一条硕大的尖吻蝾虿身上证实了老曹的推断。大毒蛇是丽莎发现的。当丽莎面对发出咻咻威胁声的毒蛇有些进退两难、不知所措时，莽撞的狗小伙挤开母亲冲过去，准准地咬住了毒蛇颈部。毒蛇甩动粗壮的身条捆上狗脖子；暴雪将一只脚爪伸到蛇和它的脖子之间，狠劲撑开，同时锉动牙床，将蛇颈嚼得稀烂。惊魂稍定的丽莎这才跑上来，帮儿子拽断了蛇头……

这一幕，让旁观者老曹心惊肉跳。他自始至终没有上前助战，因为他确信暴雪已经具备了战胜毒蛇的敏捷和体力；同时，他也需要验证一下这条狗是否拥有出类拔萃的智与勇。

这位牛仔英雄式的牧工组长，正在酝酿着一个计划……

3

我们的山区牧场望不见辽阔的原野，只有大大小小的连

片牧草，镶嵌在绵延起伏的山林和杂乱无章的巨石阵之间。北面的山峰遮挡了冷风寒潮，加上常年泉流滋润，使山坳地带冬暖夏凉，牧草丰茂，用来放养牛羊再合适不过了。

唯一的缺点就是地势过于崎岖。牲口为觅食爬山越岭，可以使身体受到锻炼，减少患病疫和母牛难产的概率，甚至提高牛奶羊肉的品质。但体能消耗过大，必然影响乳、肉产量，牧人也得付出更多的艰辛。

此外，与牧场穿插接壤的丛林草莽之中，生活着一些食肉猛兽，对畜群时时存在威胁。因此，牧犬的重要性在这儿显得十分突出。

汪，汪汪！牧犬勤勉地奔跑着，协助牧人拦截走散的犊子，督促羊羔赶上大群，以防野兽偷袭。它们的叫声在山谷与崖壁间回荡时，牧人以及啃草的牛羊心境会格外平和。大多数野兽明白犬吠与人类、与武器的关系，听到狗叫，它们多半要悄然远遁，不敢冒犯畜群中的弱小。

可是，这些牧犬几乎全是临时从山村农家收购的本地土种看家狗，个头小，而且缺少与野生动物干仗的经验。它们习惯“随大流”。当野兽趁着牧人不在近边逼近畜群，几个胆量特小的伙伴开始后撤，牧犬的防线出现空当时，牧犬中的勇者也只有撇下牛犊羊羔自顾逃命了。

唯一敢与野兽抗争的丽莎孤掌难鸣。

这条大牧犬有足够的责任心，却缺乏作为首领的威信和感召力，无法阻止那帮伙伴临阵脱逃。它一再陷入左右为难的尴尬境地，只能一边向牧人报警，一边在畜群的外围来回奔跑。

奶牛和羊并不会像童话传说中所说的那样摆出头角对外的圆阵来保护儿女。遭到攻击时，它们唯一的战术就是往大群中间挤。幼畜反而被挤到了外围，暴露在野兽的爪牙前了。

汪！汪汪！丽莎狂吠着，耸起粗长的脊毛，挡在幼畜与野兽之间，那以死相拼的凶猛足令任何入侵者不敢小觑。

但野兽们像掌握了牛羊特性一样，很快瞅准了牧犬的弱点。它们虚张声势吓跑了那些农家狗之后，便集中优势兵力围攻大狗丽莎。

这一招仍然是虚的——只要入侵者有两个以上的成员，它们很容易以调虎离山之计引开丽莎，抢在牧人赶来之前掳走牛犊或羊羔。

因此，老曹急欲为牧犬警备队物色一条勇猛凶悍、有号召力、能够率领众狗迎战食肉野兽的猛犬。他做过多次尝试，可是被他挑出来接受特别训练的狗娃儿总是先天不足，没有一个出色的。

于是他盯上了暴雪。不管咋说，这狗娃儿是正宗牧犬的独生后代啊，老曹观察它好长时间了……

一 牧犬母子

丽莎的故事——剿除内奸——雌豹与“笑面狼”——
冒失的暴雪初露锋芒——红豺来袭



暴雪的母亲丽莎简直是牧场的骄傲。在儿子长成之前，它一直是牧犬警备队挑大梁的主力队员。

丽莎内向而沉闷，但遇事特有主见，并且敢于单独行动，显然曾经接受过“寻回”和格斗的良好训练。

听老职工说，牧场草创时期，牲口住的都是临时搭建的棚舍，常有牛羊走失。丽莎不用呼唤，只要觉察到了，它都会主动去把它们找回来。

最初一次，牧人清点过良种羊羔数目之后放心地关上栅

子门，回头却不见了丽莎。大伙正在做种种猜测，只见那大牧犬赶着一只羊羔顶着暮色归来。

怎么倒多出一只羊羔啦？反复清点，原来是牧人粗心点错了数。

当然，一条狗再聪明也不懂得算数。羊羔是走近场部羊圈后再悄悄出走的。它遗留的体臭暴露了行踪，这才使丽莎比牧人更清楚地知道走失了牲口。

类似的情况又发生过两次之后，大伙对这条习惯沉默的大牧犬刮目相看了。不过，几位半路出家的新牧工竟然没去思考：生性合群的羊羔干吗老在归途中独自“悄悄出走”？

他们只注意到，那以后，每当收牧，丽莎都自动走在畜群尾端，便再没有羊羔“出走”了。

可是某一天，有人听到殿后的丽莎在远处发出不寻常的咆哮。

牧人赶到那儿，只见丽莎拦住了一条矮小猥琐的山地犬；那条狗低头咧齿，也在不服输地嘶吼，它脚下扔着一只被咬死的羊羔。

看到来人，山地犬拖着死羊羔滚下山坡。丽莎随之纵身追去。待牧人绕到陡坡下，那个偷羊贼已经被丽莎咬住脖子摁倒在草丛中。